

附件 4

《西安市在外地和跨区县就读考生 2025 年初中学业水平 体育与健康考试平时考核成绩登记表》填表说明

1. 我市在外地和跨区县就读的考生平时考核，由就读学校按照“应届生平时考核”要求进行考核计分，并出具加盖公章的《西安市在外地和跨区县就读考生 2025 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与健康考试平时考核成绩登记表》，考生报名区县及有关开发区教育局核实，交招生考试部门记入成绩。

2. 平时考核由体育与健康课考核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 年修订版）》测试组成，每学年 10 分，三年满分为 30 分。其中，体育与健康课成绩每学年 4 分，三年满分为 12 分；《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每学年 6 分，三年满分为 18 分。体育与健康课成绩遵循《九年义务教育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评分标准，且体育与健康课成绩应留存原始考核资料。《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 年修订版）》执行，且与各校每年上报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数据管理与分析系统数据一致。

3. 平时考核成绩计算公式为：

平时考核成绩=体育与健康课成绩+《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

体育与健康课成绩=（3 年体育课成绩之和 ÷ 3）× 12%。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3 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成绩之和 ÷ 3）× 18%。